

彰化縣政府104年度第一次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會 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4年4月15日下午2時

貳、開會地點：彰化區婦幼福利服務中心會議室

參、主 席：周主任委員志中

記錄：黃聖惠

肆、出席單位：如後附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略

陸、委員說明會：如附件一

柒、業務單位報告：如附件二，有關考核缺失部份於往後應加強了解法規、業務及施政項目內容，避免再有相同情事。

捌、財政處報告：如附件三

玖、103年度執行成果未達80%報告：如附件四，大部份執行率落後原因係為配合法規編列並優先使用中央補助款或申請個案較少；另提醒執行單位104年應持續加強計畫宣導及執行，年度執行率需達95%，該項考核指標方可滿分。

壹拾、提案審查

說明：本次提請超支併決算及104年度推動各項社會福利工作申請公益彩券盈餘計畫，計20案，申請金額總計新台幣1,196萬7,000元，核定金額總計新台幣1,196萬7,000元。

決議：104年度推動各項社會福利工作申請追加公益彩券盈餘計畫，計核准新台幣1,196萬7,000元，明細如下：

一、案號第1號：有關辦理「103年度補助托嬰中心改善充實設施設備計畫」所需經費計新台幣120萬元整，及辦理「辦理103年度提昇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行動加值服務計畫」所需經費計新台幣275萬元整，兩案共計新台幣395萬元整，由102年度公彩盈餘待運用賸餘數先行墊付支應，已函請委員並超過半數委員以上委員同意，提請追認審議：照案通過。

二、案號第2號：有關103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日間照顧及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計畫」，請同意調整經費50萬元至辦理「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活」，已函請委員並超過半數委員以上委員同意，提請追

認審議：照案通過。

三、案號第 3 號：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之雇主支持計畫，核准金額為 87 萬 9,000 元整，並請勞工處於核准金額內修正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五）補上聘僱人員之年終獎金項目，避免影響勞工權益。

四、案號第 4 號：辦理職災弱勢勞工「行動律師」扶助計畫，核准金額為 21 萬元整。

林委員麗芳建議：鑑於近來職災頻傳，亟需有「行動律師」協助個案處理保險等相關事務，明年度本案是否可增列經費。

主席裁示：本案編列明年度預算時，請審慎評估案量編列經費，並且應加強宣導勞工安全，盡量降低職災之發生。

五、案號第 5 號：辦理身心障礙者緊急個案與安置費用計畫，核准金額為 40 萬元整。

六、案號第 6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轉銜方案計畫專業社工員機關補助勞健保及勞退金費用」，請同意調整經費 7 萬 3,000 元至辦理「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及維修」，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七、案號第 7 號：辦理彰化縣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網絡服務模式計畫，核准金額為 90 萬元整。

八、案號第 8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104 年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計畫」，請同意調整經費 100 萬元至辦理「104 年度彰化縣托育資源中心行動列車」，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九、案號第 9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104 年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計畫」，請同意調整經費 160 萬元至辦理「彰化縣育兒津貼實施計畫-專案人力及行政業務」，提請審議：照案通過，另本案人力聘用由社會處自行進用臨時約僱人員，不佔本府正式人員員額。

十、案號第 10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辦理保母托育管理相關業務之聘僱人員 3 名機關補助勞健保及勞退金、二代健保等費用」，請同意調整經費 16 萬 5,000 元至辦理「彰化縣兒童權利公約(CRC)促進與宣導計畫」，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 十一、案號第 11 號：辦理建置青少年施用三、四級毒品之輔導處遇計畫，核准金額為 154 萬 3,000 元整，另本案人力聘用由社會處自行進用臨時約僱人員，不佔本府正式人員員額。
- 十二、案號第 12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婦女福利服務及性別平等相關業務及活動」及「104 年度幸福城市婦女學苑辦理促進婦女成長、兩性平權、知識學習課程實施計畫」，請同意各調整經費 100 萬元及 50 萬元至辦理「彰化縣 104 年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計畫」，並再支應 54 萬元整，提請審議：同意調整並再核准 54 萬元整。
- 十三、案號第 13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婦幼庇護安置服務」，請同意調整經費 587 萬 1,000 元至辦理「婦女就業自立服務補助實施計畫」，提請審議：照案通過，另本案人事係由委外單位聘用，不佔本府正式人員員額。
- 十四、案號第 14 號：辦理彰化縣 104 年度家庭暴力「關懷服務專線」計畫，核准金額為 129 萬 5,000 元整，另本案人力聘用由社會處自行進用臨時約僱人員，不佔本府正式人員員額。
- 十五、案號第 15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方案計畫專業人力機關補助勞健保及勞退金費用」及「辦理防災等社會救助業務租賃車輛費用」，請同意各調整經費 57 萬 6,000 元及 44 萬 1,000 元至辦理「辦理慈善資源整合計畫及彰化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委託」，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 十六、案號第 16 號：辦理彰化縣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核准金額為 270 萬元整。
- 十七、案號第 17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彰化縣整備長期照顧服務資源工作計畫-資方勞健保及公提勞退金」及「辦理老人保護專車租賃業務」，請同意各調整經費 15 萬 6,000 元及 29 萬 3,000 元至辦理「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活動、業務宣導、表揚大會、重陽節系列活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相關活動」，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 十八、案號第 18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辦銀采家屋計畫」，請同意調整經費 98 萬元至辦理「行動沐浴車服務」，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 十九、案號第 19 號：辦理彰化縣老人長期照顧服務服務（日間照顧、失智症日間照顧服務）之修繕及設施設備費用，核准金額為 350 萬元整。
- 二十、案號第 20 號：有關 104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支應辦理「銀采家屋計畫」，請同意調整經費 22 萬元至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家庭托顧服務」，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主席裁示事項：

一、往後計畫執行涉及人力聘用部分，請於提案單內註明聘用方式（自聘/委外/補助等）及聘用類別，避免造成執行疑慮。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15 時 40 分散會。

委員說明會

壹、前言：

為落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及分配之實質審議、監督及考核功能，特辦理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說明會，以利委員了解本會任務及職責。

貳、任務及職責說明：

依據「彰化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八條規定，本委員會委員應監督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之管理及運用，其監督任務如下：

- 一、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事項。
- 二、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事項。
- 三、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事項。
- 四、其他有關本基金事項。

參、公益彩券盈餘之分配及運用：

依據「公益彩券發行條例」規定，公益彩券發行之盈餘應專款專用，供政府補助國民年金、全民健康保險準備及社會福利支出之用，其中社會福利支出，應以政府辦理社會保險、福利服務、社會救助、國民就業、醫療保健之業務為限，並不得充抵依財政收支劃分法已分配及補助之社會福利經費。

其中社會福利支出部分，依據「彰化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支用範圍如下：

- 一、緊急災難及社會救助事項。
- 二、社會福利相關事項之照顧津貼及相關補助。
- 三、補助及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方案。
- 四、補助各社會福利單位修建、租用、購置不動產及相關設施設備。
- 五、社會福利機構團體輔導及專業服務人力提升、教育與訓練。
- 六、其他與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活動有關之研究、發展、預防、推廣等事項補助。
- 七、本基金運作所需之行政管理、事務設備及人事等相關費用。



業 務 單 位 報 告

- 一、有關 103 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考核結果，本縣有一缺失改善項目為「預算編列有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辦理婦幼庇護安置服務」，惟考核結果於 103 年 12 月 2 日始通知，104 年預算編列未及移除該項，僅得以不實際支出作為改善，並於本次會議提案將該項金額調整至他項支應，以善加運用公益彩券盈餘，未來編列預算將加強對考核指標、法規及業務內容之理解，避免缺失。
- 二、第四屆公益彩券經銷商統計（截至 104 年 3 月底止）：
 - (一) 本縣電腦型公益彩券經銷商計 227 家。
 - (二) 申請傳統型及立即型經銷商人數計 1,289 人。
- 三、本（104）年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申請公益彩券盈餘辦理超支併決算及調整支應之計畫共計 18 案，經費總計新台幣 1,196 萬 7,000 元，執行單位包括勞工處（2 案、108 萬 9,000 元）、社會處（16 案、1,087 萬 8,000 元）；另提請委員同意追認 2 案。



財政處報告

一、103 年度預算編列及收支情形

103 年度歲入及歲出預算原編列數 6 億 2,400 萬 8,000 元，追加減 1 億 5,797 萬 6,000 元，合計 7 億 8,198 萬 4,000 元，執行數 7 億 2,870 萬 4,345 元，結餘 5,327 萬 9,655 元。

二、104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104 年度依法編列之基金來源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收入為 3 億 8,274 萬元(103 年 6 月盈餘獲配數 $35,438,934 \text{ 元} \times 90\% \times 12 \text{ 個月}$)，基金用途編列數 3 億 8,298 萬 3,000 元(不包含以工代賑縣款負擔 $25\%-338 \text{ 萬 7,000 元}$)，歲出超過歲入計 24 萬 3,000 元及 103 年度墊付款 2 億 28 萬 9,000 元，爰需動用以前年度待運用數合計 2 億 53 萬 2,000 元。

三、103 年度 12 月底累計待運用數

截至 103 年度 12 月底止，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待運用數為 5 億 1,048 萬 6,917 元，扣除 103 年度墊付款 2 億 28 萬 9,000 元及 104 年預算動用 24 萬 3,000 元，103 年 12 月底累計待運用數為 3 億 995 萬 4,917 元。



103年度公益彩券盈餘運用執行成果報告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执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一、彰化縣103年度衛生保健福利	41,126,000	38,211,950	92.9%			衛生局
1.辦理103年度身心障礙鑑定服務業務計 畫	16,526,000	15,036,939	91.0%	<p>一、撥付本縣9家身心障礙鑑定醫院及外縣市242家身心障礙鑑定醫院之鑑定費及辦理103年度本縣身心障礙者鑑定審議諮詢小組委員會議另加強本縣身心障礙鑑定品質管控也建立稽核制度。</p> <p>二、本（103）年度辦理鑑定費用（獎補助費）總計14,557,960元。</p> <p>（1）單項鑑定9,153件（每筆1,300元）計11,898,900元。</p> <p>（2）單項鑑定255件（6歲以下無須鑑定人員每筆800元）計204,000元。</p> <p>（3）多項鑑定1,042件（每筆2,100元）計2,188,200元。</p> <p>（4）多項鑑定25件（6歲以下無須鑑定人員每筆1,600元）計40,000元。</p> <p>（5）提供到宅鑑定服務41件（每筆2,400元）計98,400元。</p> <p>（6）到宅多項鑑定服務36件（每筆3,200元）計115,200元。</p> <p>（7）異議複檢17件（每筆7,800元）計13,260元。</p> <p>三、辦理本縣身心障礙者鑑定審議諮詢小組委員會議及加強本縣身心障礙者鑑定品質管控制教跨委員及專家之出席費、中午誤餐費當及印製新制鑑定表、電腦周邊耗材、臨時人員酬金及各項雜支總計 471,505元。</p>		衛生局 (長照科)
2.辦理103年度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治療 計畫	300,000	300,000	100.0%	開設2場家庭暴力加害人戒酒教育，54次課程，接受服務共302人次。		衛生局 (醫政科)
3.辦理103年度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身心治 療與輔導教育	700,000	699,732	100.0%	103年度計個別晤談評估71人次，個別身心治療或輔導等112人次；216次團體身心治療或輔導教育；召開6次性侵受害評估小組委員會共計討論356案次。		衛生局 (醫政科)
4.辦理103年度身心障礙者心理重建服務 計畫	170,000	15,300	9.0%	由社會處轉介心理重建需求之身心障礙者共22案，其中1人聯絡不上及失聯待後續安排評估中，另1人待今年接續第一次評估，其餘20案經聯繫後有14案拒絕接受服務，另6案願意接受心理師評估，其中4案符合，已安排後續心理重建服務，共計18案次。		衛生局 (醫政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5.辦理103年度身心障礙者居家護理、居家復健服務計畫	4,000,000	2,729,979	68.2%	<p>一、辦理身心障礙者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服務。</p> <p>(1)、50歲以下身心障礙者申請居家復健者共30人，已接受服務者共30人，取消有0人；申請居家護理者共22人，接受服務者21人，取消有1人。</p> <p>(2)所有身心障礙者103年度接受使用居家護理服務人數計219人、644人次，居家復健服務人數計163人、1089人次。</p> <p>(3)民眾對各項服務滿意度調查結果：居家護理很滿意占16.1%、滿意占83.9%、居家復健很滿意占19.5%、滿意占80.1%、普通占0.4%。若民眾對服務表達不滿意之原因，本中心均立即向服務單位要求改善，並抽查結果。</p> <p>二、加強服務宣導：</p> <p>1.編印身心障礙者居家護理及居家復健服務宣傳單張，發放於身心障礙者易取得資訊場所。</p> <p>2.辦理4場次服務提供單位之業務聯繫會，以提升服務品質，計有245人次參加。</p> <p>3.辦理長期照顧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含居家護理、居家復健機構之專業人員）23場次，計992人次參與，以期提升居家護理和居家復健專業人員之專業技能。</p> <p>二、50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經ICF分流提出申請者計273人次，由長照中心提供電話關懷，另有居家照顧需求者，派案由長照中心照顧管理專員評估核定期照顧服務153人，評估結果不符合長照補助對象者，則予以追結其他相關資源。</p>	<p>1.服務補助費用優先由中央補助辦理，長期照顧整合補助經費支應。</p> <p>2.本案獎補助費依實際個案服務使用情形依實核銷。</p> <p>3.透過ICF分流與醫院出院準營服務轉介、村里長拜訪、萬人健檢等各類活動…等管道加強服務宣導。</p>	衛生局 (長照科)
6.辦理103年度流行性感冒疫苗接種及幼兒水痘疫苗接種計畫、1~2歲幼童接種統合型肺炎鏈球菌計畫	19,430,000	19,430,000	100.0%	流感染苗接種人數196,229人，水痘疫苗接種人數11,218人，結合型肺炎鏈球菌接種人數39,054人，合計受益人數達246,501人。		
二、彰化縣政府103年度辦理勞工就業相關服務計畫	5,230,000	4,627,769	88.5%	自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止共計：		勞工處
1.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計畫	756,000	745,993	98.6%	<p>1.個案人數：99人。</p> <p>2.評估人數：2人。</p> <p>3.擬定計畫：0人。</p> <p>4.執行計畫：14人。</p> <p>5.結果人數：36人。</p>		勞工處 (疾管科)
2.辦理視力協助員服務計畫	400,000	343,176	85.8%	協助中途失明者重回職場及穩定先天失明者現有的工作機會，103年7名視力協助員共計服務28名視覺障礙者，接送2,622人次，累計服務2,760小時，較前1年成長2成。		勞工處 (勞福科)
3.促進庇護工場之庇護性就業者穩定就業計畫	432,000	30,000	6.9%	103年共計一家庇護工場申請房房租補助-愛加倍庇護工場3-12月申請庇護員工房租補助合新台幣3萬元整。		勞工處 (勞福科)
4、「打造台灣新亮點」庇護觀光工場營運計畫	900,000	804,000	89.3%	<p>(1)專業人員1名。</p> <p>(2)觀光導覽解說、人際溝通、美工設計、門市經營等相關教育訓練72小時。</p> <p>(3)103年底觀光工場觀光人數7,659人。</p> <p>(4)103年手搖自行車體驗人數1,532人。</p>		勞工處 (勞福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5.「慈恩緣能廚房」協助彰化縣精神、智能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提升計畫	2,500,000	2,500,000	100.0%	1. 本案協助彰化縣精神、智能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提升計畫，增設事業廚房及養身DIY教室，提供製作便當、參訪團體的風味餐、現場DIY課程的專業場所。藉由廚房及養生DIY教室能豐富參訪行程內容，以提高民眾的興趣進而增加回饋率。 2. 藉此計畫之執行提高農作物銷售量、提升身障者就業機會、另外可再提供增聘2位身心障礙者於廚房之工作機會，提供6個身心障礙者於農場的就業機會，讓身心障礙者能回歸社會、自立更生。 3. 本案計畫保留至104年度執行，後續積極辦理。		勞工處 (勞福科)
6.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室暨職業訓練成果發表活動	242,000	205,500	84.9%	1. 為加強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工作，並配合本縣長擔綱出身障就業者及超額達用身障者優良廠商活動，特規劃身心障礙就業服務、職訓成果及庇護工（農）場差品展售推廣活動，透過本活動宣導本縣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達到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之目標。 2. 本案於103年9月19日（星期五）辦理完畢，參與活動人數約300人。		勞工處 (勞福科)
三、彰化縣政府103年度推展各項社會福利服務計畫						
(一)辦理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服務計畫	735,628,000	685,864,626	93.2%			社會處 (身福科)
1.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計畫	232,764,000	223,239,198	95.9%			社會處 (身福科)
2.補助身心障礙者社會保險及健康保險費自付保費計畫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	與縣內91家身障機構、護理之家、老人機構簽約，按月撥付補助款，全年補助人數2306人。		社會處 (身福科)
3.補助身心障礙機構、團體之建築物及內部設施、相關設備充實及修繕費用計畫	13,000,000	13,000,000	100.0%	本計畫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健保、公保、農保、勞保等補助減免次96,000人次，金額新臺幣13,000,000元		社會處 (身福科)
4.補助身心障礙機構、團體之建築物及內部設施、相關設備充實及修繕費用計畫(102案)	6,300,000	6,248,800	99.29%	補助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基督教喜樂保育院等社會福利團體機構辦理充實設施設備共38案。		社會處 (身福科)
5.補助身障社團及機構购置會務用車	350,000	350,000	100.0%	補助社團法人彰化縣肢體傷殘協會等社會福利團體機構辦理充實設施設備共3案。		社會處 (身福科)
6.身心障礙福利中心建築物修繕及內部設施、設備（含資訊設備）、充實修繕費用	100,000	87,719	87.7%	補助身心障礙團體(擎人協會)購置1台會務用車，於103年11月15日執行完畢。		社會處 (身福科)
7.辦理彰化縣身心障礙者服務計畫	13,872,000	12,739,860	91.8%			社會處 (身福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1)身心障礙者生涯轉衔個案管理服務計畫	4,776,000	4,776,000	100.0%	一、本府配置必要之人力及設備設立「彰化縣北區身心障礙者生涯轉衔接個案管理服務中心」及「彰化縣南區身心障礙者生涯轉衔接個案管理服務中心」，依政府採購法等規定公開招標委託得標單位依計畫及契約規定提供全縣身心障礙者通報轉介、生涯轉衔及個案管理等多元支持服務。 二、本計畫自103年1月至12月所接獲之通報量共計309案，派案量108人，結果計有175人，提供諮詢、單一服務轉介計有461人次。截至102年12月底累計373人，102年度提供身心障礙者電話訪問、家庭訪視、福利諮詢連結及個案管理服務等共計15,536人次。		社會處 (身福科)
(2)辦理日間照顧及臨時暨短期照護服務計畫	1,196,000	1,122,541	93.9%	補助縣內18家身障機構及護理之家辦理，按季發付補助款，全年補助人數95人。		社會處 (身福科)
(3)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計畫	100,000	100,000	100.0%	本案補助財團法人基督教瑪喜樂社會福利基金會103年辦理「喜樂一家、喜樂二家之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受益個案人數及人次：男(人數5、人次48)、女(人數5、人次41)		社會處 (身福科)
(4)辦理手語翻譯服務計畫	800,000	800,000	100.0%	手語翻譯服務實際服務案件345案，服務時數629小時，服務聽障人士1,159人次，受益人數總計18,706人次。		社會處 (身福科)
(5)辦理送餐服務計畫	7,000,000	5,941,319	84.9%	本案依實際申請撥款，103年度服務人數為1,748人，服務人次為50832人次，執行率為85%。相較於102年度服務人數與服務人次均成長31%。		社會處 (身福科)
8.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活動	12,500,000	12,428,517	99.4%	補助社團法人彰化縣青少年家長協會等民間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活動及研習課程等共計138案。		社會處 (身福科)
9.0800免付費專線諮詢服務計畫	300,000	299,846	99.9%	備用身心障礙者一人協助身心障礙福利服務諮詢服務，每日約提供50通電話諮詢服務，並受理民眾服務。103年度總經費執行率達100%。		社會處 (身福科)
10.彰化縣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計畫	400,000	400,000	100.0%	補助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本年度補助61人，全年計補助732人次，總補助經費為新台幣205萬8,450元，其中公益彩券盈餘支應新台幣40萬元。		社會處 (身福科)
11.辦理「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小組、身心障礙機構評鑑及其他會議外聘委員出席費」	120,000	101,890	84.9%	辦理身權小組會議、公彩委員會、機構查核及評選會議委員出席費共計101,000元。		社會處 (身福科)
12.彰化縣身心障礙福利中心委辦費	5,500,000	5,500,000	100.0%	1. 本隊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委託「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慈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經營管理，103年度支付第1~4期費用。 2. 目前身心障礙福利中心委辦身心障礙者全日型托育養護48床；與輔具資源服務、運動暨休閒服務、團體閱覽服務、社區融合服務、鄰近社區民眾使用中心周圍環境場地等服務，受益人數共計7,251人。		社會處 (身福科)
13.彰化縣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交通服務計畫	26,896,000	22,115,661	82.2%	1. 辦理103年度彰化縣大型復康巴士及小型復康巴士，履約期限自103年1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大型復康巴士服務人數4,802人次、服務趟次137趟次；小型復康巴士服務人數193,207、服務趟次92,464趟次。 2. 该项計畫經費執行數含流用106萬7,000元至假牙補助(含保留款52萬3,000元)及身心障礙者生活需求評估及服務調查研究計畫，計支20萬元(含保留20萬元)。		社會處 (身福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14. 身障機構及公辦民營機構專業人員服務費補助計畫	500,000	0	0.0%	因本縣機構轉型教保員或生活服務員皆由契約價金支付，並未申請該項經費額外聘僱，致執行金額為0。		社會處 (身福科)
15. 補助縣內身心障礙機構端午節加菜金	100,000	100,000	100.0%	依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受托人數按比例核算致贈金額，本次共致贈12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受益人數計946人。		社會處 (身福科)
16. 補助身障團體行政費	3,240,000	3,227,050	99.6%	補助11家身障團體行政費，執行經費3,227,050元。		社會處 (身福科)
17. 身心障礙者緊急個案與安置費用	1,300,000	1,156,811	89.0%	與11家機構簽約提供保護個案緊急安置，103年度安置人數共9人，總執行數計1,156,811元。		社會處 (身福科)
18. 辦理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新制工作	5,592,000	5,576,914	99.7%	1.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臺灣小兒麻痺關懷協會協助辦理本縣身心障礙福利與服務需求評估工作相關業務。依計畫及契約規定，聘用1名社工督導員及8名社工人員，充實本縣身心障礙需求評估專業人力，協助辦理本縣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工作相關服務。 2.全年度計完成5,864案福利確認及需求評估527案，轉介地縣市7案，辦理11場宣導活動，受益人數1,252人，辦理10場在職教育訓練、3場參訪活動，計受益人次161人次。		社會處 (身福科)
19. 辦理個案轉衔方案計畫專業社工員機關補助勞健保及勞退金費用	74,000	72,230	97.6%	103年度衛福部公益彩票回饋金補助辦理「建構身心障礙者多元支持與生涯轉銜服務」計畫，其中乙名專業人力由本府聘任，衛福部核定補助每名月薪資3萬3,000元，資方勞健保、及公提勞退金由本府寬列配合支應，故本年度補助員之勞健保及公提勞退金共計7萬2,230元，受益人數1人。		社會處 (身福科)
20. 辦理身障者搭乘高二市接運補貼業務	650,000	567,798	87.4%	103年度受益身心障礙者38786人次，受益身心障礙陪伴者14106人次。		社會處 (身福科)
21. 辦理ICF新制工作相關費用	500,000	495,279	99.1%	辦理需求評估個案研討會、需求評估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宣導說明會、召開會議等所需相關業務費用共計49萬5,279元。		社會處 (身福科)
22. 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5,812,000	5,458,092	93.9%	1.本業務於103年1月1日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享樂小兒麻痺關懷協會」辦理，103年度服務40人，接受服務19人，受益人次3,552人次。 2.103年5月2日補助「社團法人彰化縣頂愛啟兒關懷協會」辦理，服務31人，接受服務17人，受益人次1,987人次。 3.103年6月25日補助「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彰化縣私立聖母聖心啟智中心」辦理，服務16人，接受服務7人，受益人次814人次。		社會處 (身福科)
23. 辦理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案例研究、重點團體、家屬扶養照顧協調會議、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網絡聯繫會報、宣導等業務	200,000	181,438	90.7%	家庭扶養照顧協調會計辦理8場、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網絡聯繫會報共計辦理2場及身障保護宣等共計辦理10場，受益人次為15541人次。		社會處 (身福科)
24. 辦理ICF需求評估專業團隊審查會議相關費用	476,000	438,975	92.2%	103年共計召開68場次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需求評估專業團隊審查會議，審查符合身障資格129案，審查符合身障資格計10,669案(符合行動不便資格認定計8,931案，符合大眾運輸及文康休閒活動之必要條件者計10,304案)；審查分流一二(居家照顧服務、輔具服務)需求評估813案；審查分流三需求評估計952案。		社會處 (身福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25. 身心障礙者承租停車位補助	50,000	4,125	8.3%	補助身心障礙者承租停車位租金，本年度補助1人，執行經費4,125元整。	加強宣導民眾申請本項補助。	社會處 (身福科)
26. 身心障礙者購買停車位貸款利息補貼	30,000	0	0.0%	配合中央法規編列預算，目前暫無申請案件。	配合中央法規編列預算，目前暫無申請案件。	社會處 (身福科)
27. 身心障礙者生活復健輔助器具補助計畫	972,000	972,000	100.0%	1. 1至12月份申請案計5,730案，補助案3,964人次。 2. 啓請具備輔具專長之醫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聽力師及本縣身心障礙福利團體代表計19名成立輔具審查委員會，召開50次審查會議，審查輔具補助1777件輔具訪視案件；定點服務500時；經由需求評估轉介輔具評估472件；另提供手媒合申請案92件，成功媒合90案。	1. 啓請具備輔具專長之醫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聽力師及本縣身心障礙福利團體代表計19名成立輔具審查委員會，召開50次審查會議，審查輔具補助1777件輔具訪視案件；定點服務500時；經由需求評估轉介輔具評估472件；另提供手媒合申請案92件，成功媒合90案。	社會處 (身福科)
28. 辦理103年度彰化縣輔具資源服務中心北區輔具評估服務據點	556,000	556,000	100.0%	1. 本年設立北區據點並提供輔具評估、接受輔具費用補助申請窗口及其他輔具服務。 2. 執行期間：103.01.01-12.31 3. 成效摘要：輔具評估255件、接受輔具費用補助申請207件、輔具諮詢1308件、輔具回收16件、輔具維修10件、輔具租借6件、輔具盒等雜貨114件	本項經費係依民眾實際申請情形彙資撥付，未來將審慎評估需求經費。	社會處 (身福科)
29. 辦理身心障礙者監護及輔助宣告補助	100,000	71,600	71.6%	透過補助監護或輔助宣告之醫療鑑定費，減輕經濟弱勢身心障礙者之負擔，以保障其權益，提升生活品質，103年度共計補助10人。	1. 委託牙醫師公會辦理身心障礙者裝置假牙審查服務計30萬元，全年計審查14梯次，總給付經費為新台幣26萬16元整。 2. 補助身心障礙者裝置假牙270萬元，並再由「彰化縣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交通服務計畫」勾支經費300萬元，全年計補助124人次，總補助經額為363萬6,000元整（其中236萬9,000元由本項目支應，另106萬7,000元為勵支復康巴士支應）。	社會處 (身福科)
30. 辦理身心障礙假牙補助	3,000,000	2,829,016	94.3%	1. 提供個人助理服務4人次；同儕支持服務5人次。 2. 辦理二場次宣導活動，計154人次參與。 3. 邀請王首渝老師辦理一場次外督會議，4人次參加。	1. 提供個人助理服務4人次；同儕支持服務5人次。 2. 辦理二場次宣導活動，計154人次參與。 3. 邀請王首渝老師辦理一場次外督會議，4人次參加。	社會處 (身福科)
31. 辦理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方案	80,000	79,988	100.0%	補助縣內2個基金會辦理，共設立6個家托點，全年補助人數14人。	使用縣府公告網站積極宣傳服務，提供民眾多元服務。	社會處 (身福科)
32. 辦理103年度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	813,000	400,000	49.2%	補助縣內2個基金會辦理，共設立6個家托點，全年補助人數14人。	請機構積極辦理家庭托顧及到宅臨托服務員訓練	社會處 (身福科)
33. 辦理103年度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員訓練	312,000	0	0.0%	配合中央法規編列預算，目前暫無申請案件。	101年7月11日起實施新制鑑定與需求評估方式，為使服務更貼近個案需求，特委託民間社福機構辦理家庭托顧及到宅臨托服務員訓練。	社會處 (身福科)
34.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需求評估及服務調查研究計畫	500,000	500,000	100.0%	101年7月11日起實施新制鑑定與需求評估方式，為使服務更貼近個案需求，特委託民間社福機構辦理家庭托顧及到宅臨托服務員訓練。	意見供承辦人員作為服務方向之參考。	社會處 (身福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执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35. 勇用專業人力辦理公益彩券盈餘業務	1,340,000	928,220	69.3%	1. 以招標方式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生命線協會聘用2名人力辦理公益彩券盈餘(含回饋金)及個案服務業務，於102年12月24日完成簽約，簽約金額27萬2,510元整，103年核銷總額計115萬344元。 2.另本府聘用1名臨時短僱人員辦理公益彩券盈餘之會計審核及預決算事務，於103年7月21日就職。	本案原預估委託方案於102年10月始招標，惟計畫研擬及辦理相關程序至102年12月始完成；另原預估於103年6月聘雇臨時短僱人員，惟實際7月底始報到，致執行程未達預期，未來將審慎規劃招採及人力聘雇時程，以確實編列相關預算。	社會處 (身福科)
36. 勇用專業人力辦理公益彩券盈餘業務 (102整)	432,000	432,000	100.0%	一、本年度共服務兒童計17人、1084人次、2218小時 1.無口語個案（共7名）：設計口语表達、語言的部分持續教導，以應用行為分析課程架構中的正增強適當行為的後效策略進行輔導，及使用增強其他行為的策略減少不適當行為，其行為為問題持續減少中，課程須持續進行。 2.高功能自閉症（共4名）：設計課程著重於溝通、觀察學習、與他人互動、社會情緒領域，除了針對個案在學校可能會遇到的社交、適應問題，進行了一系列轉折教學。 3.有口語自閉症兒童（共3名）：中心針對該生的特質與潛能進行課程設計，主要是將該生所缺乏之技能融入教學活動中，讓孩童在一系列有趣的活動中，學習和他人溝通與互動所應具備之技巧。 4.智能障礙個案（共2名）：不對於自閉症學生之教學重點，中心亦針對智能障礙兒童之學習特性與個案本身的需求進行課程，其教學著重在溝通課程以及加強生活自理方面的行為，目前的學習狀況良好。 5.多重障礙兒童（共1名）：目前已會用口語取代哭泣表達需求，目前教學的重點會放在延長句子，讓個案使用「我要+動詞+受詞/名詞」來表達想法，且因眼神的部分已有明顯進展，連帶地影響了個案的認知學習表現，個案在認知領域的視知覺配對與接收命令課程已有顯著差異。	社會處 (身福科)	
37. 辦理身心障礙者行為輔導計畫	900,000	900,000	100.0%	二、服務成人計4人，94人次、188小時。 服務使用者的治療重點為自我了解及生涯發展，自我情緒管理；接受服務後已能察覺自己在自身角色和環境互動下多重角色的任務與責任，並藉由個別洽商及資源演練，探索自己的優劣、興趣及專長、覺察自己情緒與環境的因果關係，並能進一步管理自己的情緒。	社會處 (身福科)	
38. 辦理103年度購置小型發電機計畫	100,000	87,000	87.0%	共購置6台發電機(3000W)，單價為1萬4,500元，總計8萬7,000元整。	社會處 (身福科)	
39. 購置彰化縣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計畫	2,774,000	2,772,000	99.9%	共購置3輛小型復康巴士，招標方式採公開招標，決標方式為最低標，業經103年11月11日完成決標，履約期限103年11月11日至104年5月31日。	社會處 (身福科)	
40. 建置公益彩券盈餘基金應用軟體	600,000	535,939	89.3%	1.本係以招標方式向國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購置「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系統」，決標金額計34萬元；另辦理系統報表增修計9萬9,000元，實際支用金額計43萬9,000元。 2.配合基金系統之建置，購置2組電腦設備及2台主機計9萬6,939元。	社會處 (身福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41.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內部設施、設備、充實修繕費用	1,630,000	831,430	51.0%	1.依據政府採購法購置冷氣共10組(一對一壁掛式5組、一對一落地式5組)，決標金額586,350元。 2. 購置沐浴床1台、衣櫃14組、鞋櫃10組、床頭櫃12組，改善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服務使用者環境生活品質。 3. 購置乾粉滅火器110支，維護本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消防安全、並符合消防相關規定。	本案計畫原欲購置之設施設備，因部分項目併入彰化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房舍及浴廁改善工程中，為避免重複購置，故部份項目取消或減少，造成執行數未達80%。	社會處 (身福科)
(二)加強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計畫	215,961,000	198,570,057	91.9%			
1.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業務	4,500,000	4,488,071	99.7%	103年共補助63人次，並經103年第二次公彩委員會同意，將250萬元調整撥付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並已全數撥付完畢，執行經費共計448萬8071元。		社會處 (兒少科)
2.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及托育補助業務	90,000,000	90,000,000	100.0%	103年共補助47368人次，執行經費9000萬元。		社會處 (兒少科)
3.兒童發展通報轉介暨個案管理中心相關業務	5,110,000	5,055,157	98.9%	103年共受理通報2394人，執行經費505萬5,157元。		社會處 (兒少科)
4.彰化縣營養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	8,500,000	8,500,000	100.0%	103年度補助4130人，總核撥經費1944萬元(包含公彩盈餘850萬元、衛福部社家署316萬元、縣款778萬元)。		社會處 (兒少科)
5.彰化縣營養遲緩兒童日間托育服務計畫	750,000	750,000	100.0%	1.設籍本縣，未達就學年齡，持有行政院衛生署輔導設置聯合評估中心或各地方政府認可之醫院開具之綜合報告書或發展遲緩證明書（依報告或證明書上有效期限規定之）之兒童。 2.已達就學年齡之兒童，經鑑定安置輔導委員會同意暫緩入學之發展遲緩兒童。 3.103年度補助117人，核撥經費75萬元整。		社會處 (兒少科)
6.辦理弱勢家庭子女課後照顧服務計畫	7,000,000	6,070,000	86.7%	103年度共補助17個團體辦理弱勢家庭子女之課後照顧，於31處地點開班，以期解決弱勢家庭子女課後問題，改善學童學業成就且能獲得妥適照顧，有效減輕家長之負擔，並強化其家庭功能。		社會處 (兒少科)
7.103年度定期療育巡迴輔導服務計畫	600,000	600,000	100.0%	103年度共有412人次嬰幼兒受益，合法立案托嬰中心41所；保母系統內保母31位；家長5位，執行經費60萬元整。		社會處 (兒少科)
8.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據點服務實施計畫	800,000	507,103	63.4%	1.輔導其中一處社區療育據點(永靖區)申請王慶枝社會福利基金會經費，以撙節本所預算，另104年已減列經費為70萬元。 2.後續持續輔導民間團體辦理早期療育社區服務據點，以期落實近便性平療服務。		社會處 (兒少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9. 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工作業務	100,000	20,000	20.0%	103年度共補助2名幼兒裝置助聽器，執行經費2萬元整。	1. 連結衛生局新生兒聽力篩檢服務並運用新聞報章增加縣民知悉本補助訊息。 2. 編由本縣每月業務協調會議，公布本期縣育個管社工知悉該補助訊息，提升個案需求連結。	社會處 (兒少科)
10. 辦理103年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計畫	4,840,000	4,037,058	83.4%	本中心提供0-3歲幼兒各項親子活動、托育服務諮詢、職業教育訓練及社區宣導等服務；同時建置托育資源網路，設置兒童玩具及圖書室提供豐富兒童書籍、繪本、玩具等供家長帶著孩子一同使用。103年度共計辦理1,243場次、服務17,131人次。		社會處 (兒少科)
11. 辦理立案托嬰中心評鑑計畫	580,000	150,000	25.9%	103年評鑑9家托嬰中心、其中5家甲等，共頒獎金15萬元	評鑑獎金依評鑑成績核發獎金，後續將加強托嬰中心輔導，以利提升照顧服務品質	社會處 (兒少科)
12. 103年度0-2歲公私協力平價托嬰補助計畫	288,000	288,000	100.0%	(1) 本補助針對弱勢家庭幼兒提供托嬰照顧及協助，以紓解家長的經濟壓力，父母將孩子送至加入社區保母系統且願意提供平價補助之保母或立案托嬰中心，平價收費標準為新台幣1萬元(含月費、副食品費、材料費、活動費及雜費)，平價托嬰補助每月新台幣3000元。 (2) 計合彰化縣內共32家托嬰中心以及社區保母系統合格之保母，提供平價托嬰補助。 (3) 103年受益人共計154人次，經費為28萬8,000，勻支其他經費25萬支應，共計補助48萬9,000元。		社會處 (兒少科)
13. 補助民間團體及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兒少福利服務相關業務及活動	8,000,000	7,588,870	94.9%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兒少福利服務活動共122案，受益人共63,358人次；補助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兒少福利服務活動共6案，受益人共2,777人次。		社會處 (兒少科)
14. 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9,000,000	8,995,500	100.0%	(1) 本項經費配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辦理，每人每月2500元，另中低收入戶4000元、低收入戶5000元，於2500部分由本府自籌辦理。 (2) 本項補助103年度受益人共計10,707人次。		社會處 (兒少科)
15. 保母托育管理與托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	510,000	504,864	99.0%	辦理居家式服務登記創業務、保母托育費用補助審核、平價托嬰補助審核、社區辦母系統業務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社會處 (兒少科)
16. 辦理保母托育管理相關業務之跨縣人員2名機關補助勞健保及勞退金費用	99,000	99,000	100.0%	本縣計畫補助保母托育費用補助勞健保及勞退金、二代健保費用，保母托育費用補助10707人次。		社會處 (兒少科)
17. 辦理就讀公立幼兒園身心障礙幼兒之代收代辦費	2,000,000	1,155,788	57.8%	本項經費共計補助169名幼童，執行經費1,155,788元。	本項經費依民眾實際申請情形累計實撥付，104年度起由教育處本預算支應。	社會處 (兒少科)
18. 教育處辦理102年度第一學期就讀公立幼兒園身心障礙幼兒之代收代辦費(102學年)	4,000,000	3,872,952	96.8%	本項經費共補助87名幼童，共核接677,362元，並經103年第二次公教委員會同意調簽撥付彰化縣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發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及彰化縣發展遲緩兒童日間托育服務計畫，共支用3,195,590，本項經費共計支用3,872,952元。		社會處 (兒少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具體改善措施			
19.辦理弱勢家庭子女課後照顧服務後續輔導計畫	300,000	218,719	72.9%	後續輔導計畫包含研習課程、至單位實際訪視去年成績為甲、乙之單位，以及進行年度評鑑。103年度共計辦理四場次研習課程，聘請兩位專業委員至13個據點進行訪視輔導；另於11-12月期間實地至24個據點進行評鑑，評鑑等第結果如下：6級點獲特優、9據點獲優等、7據點獲甲等、2據點乙等。		研習課程所需經費因計畫執行期程及追加預算程序尚未完成緣故，已由其他經費項下支應之。	社會處 (兒少科)
20.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及管理辦法-多元宣導計畫	500,000	498,884	99.8%	1.製作電動鋼印機以利登記證書，經費為3萬8,900元 2.購買證具機製作登記證書，經費為2,303元 3.製作托育檢核表及登記制簡章、海報及布條，發放至各鄉鎮公所、戶政、公寓大廈、社區營展演協會及懸掛於垃圾車，以達宣導效果，共計經費為14萬1,400元 4.利用公用LID登幕宣導，經費為2萬元 5.購買郵資1萬9,700元 6.辦理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制記者會，共計經費為8萬3,968元 7.購買保母登記制所需文具，共計經費為1萬2,613元 8.製作宣導品於各項活動中發放，共計經費為9萬元。 9.結合廣播電台宣導保母登記制，共計經費為9萬元。			社會處 (兒少科)
21.罹患癌症之兒童及青少年醫療費用補助計畫	5,600,000	900,000	16.1%	103年共補助45人次，執行經費90萬元。		本項計畫自103年4月開始實施，並將簡單發放各醫院、診所及函文公所等相關單位協助宣導，另亦於活動中配合宣導，後續持續辦理。	社會處 (兒少科)
22.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社工員評估及訪視輔導計畫	910,000	573,705	63.0%	3名人力分別於8/6、11/2起任職。		本項計畫於7月10日辦理公開徵選並錄取3名人員，其中1名放棄報到，故於10月9日再次辦理招募，致人力經費執行率未達80%。	社會處 (兒少科)
23.辦理寄養及無依兒童及少年安置輔導服務	41,270,000	37,277,696	90.3%	1.提供受虐兒童少年替代性服務，以維護其安全及權益。 2.目前寄養家庭共有55戶，2戶錯齡寄養家庭，103年度1-12月共55戶，寄養85名兒童，共計安置等養兒少376人次，並召開7次安置後返家評估會議，4次兒童及少年保護緊急安置等養業務聯繫會議。 3.兒童及少年轉向安置輔導：103年共計安置8名少年，總計93人次。 4.補助光音愛慈基督教安養兒童少年：103年度新增簽約1家兒童安置機構，安置75名兒童，總計893人次。			社會處 (保服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24. 辦理兒童少年保護教育訓練宣導工作 及加強辦理青春專案宣導	1,400,000	1,400,000	100.0%	<p>1. 警務宣導：委託關懷電台於6月播放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性交易防治及兒少保護宣導30秒廣告共310檔次。</p> <p>2. 大眾交通工具宣導：6月至8月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製作32輛公車後LED燈、LED電視牆，以及彰化公車站的廣告欄架進行家暴防治宣導。</p> <p>3. 結合公所進行宣導；6月至8月運用本府及各鄉鎮市公所LED跑馬燈及垃圾車懸掛宣導布條，進行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等。</p> <p>4. 網路宣導：成立臉書(FACEBOOK)「暴力零容忍」粉絲專頁，進行宣導活動的預告、成果展現的分享交流平臺，目前專頁粉絲人數已達千人。</p> <p>5. 彰化縣103年暑期青苔藍風華搖滾音樂祭：成效；辦理3場次，計2,700人次參加。</p> <p>6. 暑期青少年警察宣導活動：辦理27場次，計8,062人次參與。</p> <p>7. 校園性侵零及性騷擾防治宣導：辦理103場次，計18,681人次參與。</p> <p>8. 彰化縣103年度家庭暴力及兒少性侵害防治校園宣導—布丁妹兒童劇：辦理5場次，計600人次參與。</p> <p>9. 103年產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宣導：辦理11場次，共2,863人次參與。</p>		社會處 (保服務科)
25. 辦理兒童及少年性交易犯罪行為人輔導教育實施計畫	243,000	243,000	100.0%	委託亞洲大學辦理103年度兒少性交易犯罪行為人輔導教育，6月至12月共辦理3梯次輔導教育，課程內容包括：社會暨心理評估、成長團體、個別輔導及法律專題講座，共計18人參與，完成239小時輔導教育。		社會處 (保服務科)
26. 辦理兒童少年收養暨監護權歸屬調查 計畫	510,000	510,000	100.0%	依規定執行監護權收養調查訪視計477件（收出養認可調查：61件，監護權調查：416件）		社會處 (保服務科)
27. 彰化縣政府駐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家事事件服務處委託專業務	700,000	526,065	75.2%	服務處103年度之個案服務總人數為460人次，舊案持續服務者為154人次，而新接案人數為85人，其中開案有30人，諮詢案30人；本案務方系扣除基本服務費用及人力費用外，其餘費用支出有賴個案提出申請方能予以支出〈例如：諮詢費、律師費等…〉，故致使執行率未達。	建立完善督導制度、創建服務模式建立、加強資源運用以及完善方案成效評估之規劃為主要實施方針。	社會處 (保服務科)
28. 辦理103年度彰化縣家庭支持服務中心 計畫	1,200,000	979,648	81.6%	該案提供兒少家庭性侵害等保護性業務及相對人處遇方案服務營運費，共計2位督導及22名社工進駐中心服務。		社會處 (保服務科)
29. 辦理103年度贍助兒少保護事件舉報程 序費用計畫	200,000	11,510	5.8%	<p>1. 103年度執行2案。</p> <p>2. 本案依實際華南人數費資核銷，惟因為法定施政項目，故仍須依法編列。</p>	<p>1. 為法定須編列之預算，依法院來文為兒少申請裁定監理人案件數費資核銷。</p> <p>2. 加強宣導，請律師或符合資格者申請。</p>	社會處 (保服務科)
30. 社會處服務品質提升實施計畫	354,000	310,260	87.6%	本案透過八場品管教育訓練及七場輔導長培訓課程，鼓勵本處同仁研提工作改善方案，提升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培養同仁對服務品質管理之責任感及領導力，並舉行一場成果發表會，廣邀各網域單位蒞臨指導及各國互相观摩學習，總計869人次受益。		社會處 (保服務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10%須填寫)	所屬單位
31. 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彩虹列車系列活動	588,000	552,684	94.0%	1.辦理彰化縣毒品環保防制中心-個案研討4場次。 2.辦理彰化縣毒品環保防制中心-社區講座2場次，受益145人次。 3.辦理彰化縣毒品環保防制中心-專業人員訓練8場次，受益126人次。 4.辦理彰化縣毒品環保防制中心-志工訓練2場次，受益100人次。 5.辦理彰化縣毒品環保防制中心-家庭關懷訪視，受益852人次。 6.辦理彰化縣毒品環保防制中心-到宅心理諮詢，受益26人次。 7.辦理彰化縣毒品環保防制中心-彩虹列車-與您空中相會1場次。 8.辦理彰化縣毒品環保防制中心-家屬支持團體活動24場次，受益260人次。 9.辦理彰化縣毒品環保防制中心-家庭維繫戶外活動3場次，受益86人次。		社會處 (保服務科)
32. 彰化縣守護幼苗一拍照方案計畫	1,511,000	1,510,150	99.9%	1.「零體罰·零暴力·兒少虐待防制藍風車行動」： (1) 103年彰化縣轉動家暴及兒童疏忽、虐待防制藍風車行動劇園計畫：辦理1場記者會、8場巡演及1場園遊會，計5,000人參與。 (2) 藍風車頂頭性計畫-幼兒園教養推廣：於縣內50所幼兒園內進行教養推廣，計5,000名6歲以下兒童受益。 2.彰化縣03年度家暴、性侵害及兒少保護-防暴劇園巡迴宣導：辦理10場次，計1,649人次參與。		社會處 (保服務科)
33. 辦理103年度保護性個案工作社工人員暨勤務搭乘特約計程車費用	100,000	100,000	100.0%	陪同保護個案安置、偵訊、就醫、資付、接送事宜，總計受益28人次。		社會處 (保服務科)
34. 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安置服務（彰化縣關懷中心）	8,500,000	7,688,437	90.5%	1.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彰化縣關懷中心，中心計20床，1月至12月平均安置人數在18人次以上，累計安置216人次。提供服務方式包含電話聯繫624人次、正式會議計217人次、非正式會議計210人次、信件計2人次、接送服務計247人次、其他(身障鑑定等)計35人次。 2.本年度召開8次外督會議、1次個案評估會議及4次聯繫會議。		社會處 (保服務科)
35. 辦理「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增聘兒少保護社工人力實施計畫」(102 執行)	1,956,000	0	0.0%	1.26名兒保人事費用原中央補助4成，本府自籌7成。102年度為爭取社福考核佳績，102.07.15簽奉核准自102年度起調整為：中央補助3成，本府自籌7成，故當年度追加墊付1成經費195萬6,000元，合先 謂明。 2.中央於102年度仍統一給地方政府4成經費，故多1成經費195萬6,000元編列於102年度預算中。 3.綜上所述，本項經費於102年度未動用。	為配合102社福考核所追加墊付之1成人事費，故有賸餘款。	社會處 (保服務科)
36. 保護性兒童及少年心理輔導服務	460,000	369,769	80.4%	1.提供受虐兒童少年替代性服務，以維護其安全及權益。 2.兒童少年保護個案之傷病醫療檢驗，總計58名(次)。 3.心理輔導諮詢：103年共計4名少年，總計進行30次心理諮詢。	因103年追加款項，於9月始辦理招標完成，故有剩餘款。	社會處 (保服務科)
37. 家庭暴力及兒少保護業務公務車租賃	326,000	179,072	54.9%	辦理保護性服務業務，4個月達113趟次及人次。		社會處 (保服務科)
38. 彰化縣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80,000	80,000	100.0%	聘用一名社工員執行家庭支持服務方案活動薪資費用。		社會處 (保服務科)
39. 103讓愛永續夢不停歇-中輻兒少外展服務計畫	113,000	113,000	100.0%	103年1月至12月服務個案數計38案，家訪68人次、電訪47人次、校訪10次、面訪20次及網路訪視210次，藉由定期的訪視與電訪，以及不定期的即時通聯繫，給予服務對象及其家庭心理上的支持與關懷，並協助服務對象解決家庭、學校及生活上的困擾；對於有經濟需求的服務對象則提供相關經濟補助訊息。		社會處 (保服務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指標 (執行率未達80%須擇寫)	所屬單位
40. 103年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計畫	420,000	420,000	100.0%	103年1月至12月少年自立生活服務數計33名，少年自立生活服務計14人次，在就學就業部份，共協助16位孩子順序穩定就學，11位孩子穩定工作其他3位孩子符畢業個案獨立能力與職涯適應。在個案工作上，進行214人次的服務，培養364人次、電話210人次、網路連絡或活動參與78人次。		社會處 (保服務)
41. 星願高關懷少年生態系統社區工作計畫	149,000	149,000	100.0%	103年1月至12月辦理親子互外體驗營隊4場次共144人次參與，家長成長團體3場次共56人次參與，青少年戶外體驗成長營隊5場次共160人次參與，高關懷青少年團體4場次共252人次參與，志工招募與培訓12場次共220人次參與，社區親子諮商計畫面訪共125人次、電訪115人次。		社會處 (保服務)
42. 未成年懷孕少女處遇及未成年父母支持服務方案	1,310,000	735,507	56.1%	1.辦理預防未成年少女懷孕宣導場次共11場，受益人數累計為615人次。 2.辦理未成年懷孕少女及未成年父母支持方案外聘督導計畫共6場，受益人數累計為50人次。 3.社會暨心理評估與安置共12次，受益人數累計為2人次。 4.坐月子服務費受益人數累計為5人次。 5.個案房租費受益人數累計為1人次。 6.幼兒託及喘息服務費受益人數累計為1人次。	國本方案新成立階段，為追加預算，並於103年8月期開始轉請社工人員進行服務，故從執行率未達標準。	社會處 (保服務)
43. 聘用少年輔導委員會幹事辦理行政工作及各項少年輔導業務	584,000	540,588	92.6%	一、個案開案後，每月舉個案面談、電訪、fb、Line，並填寫「個案紀錄表」，符合結案條件(輔導已具成效或無犯罪之虞、個案無輔導意願或家長認為不需要輔導、個案不居住本縣、少年滿18歲、個案司法處遇中)即予結案。本期(103年1-12月)開案36人、結案29人、轉介14人，服務1,705人次、輔導5,708小時。 二、個案轉介至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彰化縣私立聖母聖心啟智中心、彰化縣學生諮詢中心、社團法人彰化縣保護青少年協會等5個單位，計14人。 三、列輔少年輔導紀錄登錄於「警政署少年犯罪防治系統」。 四、結合彰化縣警察局編印個案彙編，發志工、督導、幹事46人，助益輔導工作推動。 五、結合彰化縣警察局辦理103年度寒假「星星閃亮冬令營」活動，受益人數40人。 六、辦理志工及教師教育訓練一事題研習12場，受益人數644人。 七、與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輔導人室、保護少年協進會、台灣護聖宮教育基金會合作辦理社區生態教育學習4場，受益人數129人。 八、辦理高關懷少年心理諮詢及團體探索課程（教育部學生基層）4場活動，受益人數248人。 九、辦理高關懷親子講座，增進親子溝通與互動，受益人數217人。 十、結合彰化縣保護少年協進會辦理端陽情饅高關懷少年獨輪車，受益人數217人。 十一、結合彰化縣保護少年協進會辦理端午陽糕活動，受益人數12人。	少輔會	
(三)開發婦女潛能，增進婦女福利系列活動	77,553,000	65,876,043	84.9%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1. 委託辦理婦幼福利服務中心經營管理計畫	7,000,000	6,697,735	95.7%	103年度委外設立4區婦幼中心，成果如下： 1. 彰化區婦幼中心：委託社團法人彰化縣生命線協會辦理，103年度提供服務35,573人次。 2. 溪湖區婦幼中心：委託彰化縣基督教青少年會辦理，103年度提供服務59,006人次。 3. 二林區婦幼中心：委託彰化縣基督教青少年會辦理，103年度提供服務23,354人次。 4. 田中區婦幼中心：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103年度提供服務4,256人次。 5. 總計提供服務122,189人次。		社會處 (婦平科)
2. 辦理單親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委託營運管理計畫	1,600,000	1,589,777	99.4%	1. 本案受托單位為社團法人彰化縣生命線協會。 2. 該中心聘用2名人員依照103年度單親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計畫項目與期程完成業務推動。 3. 103年單親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各項服務項目達到13,899受益人次。 4. 使用個案管理工作方法與優勢觀點舉派進行個案服務，並且定期舉行聯繫會議與團體督導會議及專業人員和非專業人員的在職教育訓練，以提升個案服務與專業人員能力技巧。 5. 103年單親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績效評鑑等級為甲等。		社會處 (婦平科)
3.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婦女福利服務及性別平等相關業務及活動	6,000,000	6,000,000	100.0%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婦女福利服務及性別平等活動共74案，受益人次24,589人次。		社會處 (婦平科)
4.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獎勵計畫	15,360,000	15,360,000	100.0%	103度緊急生活扶助補助1,317人次；子女生活津貼補助10,114人次；兒童托育津貼補助338人次；法律訴訟補助2人次；租屋津貼補助200人次。		社會處 (婦平科)
5. 103年度幸福城市婦女學苑辦理促進婦女成長、兩性平權、知識學習課程實施計畫	1,800,000	1,779,960	98.9%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103年幸福城市婦女學苑實施計畫，共30案，受益人數1,153人。		社會處 (婦平科)
6.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相關福利業務活動	300,000	300,000	100.0%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活動共10案，共計2,512人次受益。		社會處 (婦平科)
7. 103年度婦女生育補助業務	200,000	200,000	100.0%	103年度申請生育補助共計11,989人。		社會處 (婦平科)
8. 彰化縣婦幼福利服務中心修繕暨充實設備計畫	2,000,000	1,949,000	97.5%	1. 案件名稱：「彰化縣政府彰化區及田中區婦幼中心裝修暨充實設備工程設計監造」及「彰化縣政府彰化區及田中區婦幼中心裝修暨充實設備工程」(標案案號：103-0020707-092-1-1)，保留簽核金額共計194萬9,000元。 2. 本案於103年10月28日決標，得標廠商為合悅營造有限公司，103年11月14日施工，104年1月17日竣工，104年2月11日驗收合格。		社會處 (婦平科)
9. 彰化縣多元弱勢家庭訪視實施計畫	3,170,000	2,664,544	84.1%	本案於103年8月14日決標，委託財團法人迎接教育基金會辦理，103年度提供成果如下：個案服務352人次、辦理福利宣導2場次、服務1,590人次，辦理方案活動2場次、服務89人次，辦理社工教育訓練及督導33場次、服務499人次，總計服務2,530人次。		社會處 (婦平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执行率	执行率	执行成果說明 (执行率未達80%須填寫)	具體改善措施 (执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10. 購置103年度婦女生育補助嬰兒用品案	5,200,000	4,043,000	77.8%	103年度購置10名法律扶助顧問團，提供相關法律諮詢與抗辯服務，其服務成果如下： 一、諮詢總人數共308人。 二、其中本國籍男性77名、女性231名，外籍女性16名，身心障礙男性2名。	1. 案件名稱：「103年度彰化縣政府婦女生育補置嬰兒用品案」(標案案號:103-00207-059-3-1)，採購數量為11萬3,000組。 2. 本案於103年9月11日決標，得標廠商為惠泰有限公司，契約價金單價變更為311元整，辦理契約變更於103年11月18日重新議價，採購單價變更為414萬3,000元，因係底價決標故有賸餘款115萬7,000元。 3. 本案採分批驗收，分別於103年11月21及103年12月5日驗收完畢，並已完成發放程序。	未來辦理相關標案時，將審慎評估經費概算，以提高執行率。	社會處 (婦產科)
11. 家庭暴力及性侵防治中心法律扶助顧問計畫	174,000	154,000	88.5%	1.103年度家庭暴力相關教育課程自103年04月10日開始辦理、12月31日辦理完畢，共計辦理97場次課程，安排之案件數計有504件，參與人數為2294件，課程出席率為54%。 2. 103年度服務之關懷方式總計服務6,525人次，當中以電訪／書信為主，共服務4,720人次，家訪／面訪則共服務1,805人次。 3. 103年度簡易型團體輔導遭遇課程，自103年5月起至12月一共建理20場團體輔導課程，及9場個別輔導課程。團體輔導課程的原派案人數共284人，實際參與輔導課程為144人，課程出席率為62%。 4. 103年度家庭暴力相關定處遇計畫，法官裁定處遇計畫頤願，增加認對人認知輔導等教育團體(南彰：彰濱秀傳醫院、北彰：明德醫院)，自103年2月1日開始辦理、12月31日辦理完畢，共計辦理96場次課程，安排之案件數計有75件，參與件數為62件，實際參與人數共1919人次，課程出席率為82.7%。	1. 104年契約中增加友善契約條款，社工逐年調薪，年資每月得增加補助1,000元，以減少委外單位人員流動情形。 2. 持續向法官廣為宣傳擬定期處遇計畫和核發保護令，讓法官了解法官裁定處遇計畫的成效；以提升對人認知輔導等教育團體(南彰：彰濱秀傳醫院、北彰：明德醫院)、辦理完畢，共計辦理96場次課程，安排之案件數計有75件，知輔等教育團體辦理場次。	社會處 (保服科)	
12. 家暴相對人整合性處遇方案案	7,000,000	5,559,276	79.4%	一、提供被害人及其未成年子女庇護安置服務，係協助受暴婦女在離開暴力關係時，有一個安全的處所，使其在最孤立無援時，獲得即時的協助，保護其不會再度陷入危險情境。 二、提供婦幼庇護安置機構個案安置費、個案輔導事務費、醫療費、交通費、雜費、人事費等，以在淺所最多12床，安置受暴婦女83名，共計711人次。(統計時間：103年1-12月)。 三、執行率偏低原因為，服務安置受暴婦女本身特質其自主性高，安置狀況不穩定，多數受暴婦女安置流動率高，或有相關非正式資源連結，使安置床位不高，故整體經費執行率偏低。	為提高婦幼庇護安置服務，原安置對象限18歲以上遭受家庭暴力之女性個案及其未成年子女，於104年度新安置對象再擴及成年之女性監行家屬，藉此以提升安置率，將安全庇護網範疇擴大，以維護遭受家暴個案及其未成年子女、隨行成年家屬之人身安全。	社會處 (保服科)	
13. 辦理婦幼庇護安置服務	7,000,000	3,608,801	51.6%	一、本府關懷中心及婦女庇護所因位處偏僻地區，安置服務對象多涉及保護問題，為免相對人或非理性家屬逕路、騷擾，危及個案安全，實有必要於白天人員出入之際設置警衛，管制門禁及執行警戒，查察及盤詰可疑人物，維護庇護所人員安全。 二、以庇護所最多提供12床，安置受暴婦女83名，共計711人次。(統計時間：103年1-12月)。	社會處 (保服科)		
14. 庇護安置所安全維護服務	564,000	564,000	100.0%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15.庇護安置所獨立電錶及電力分流設置計畫(102鑑)	200,000	104,042	52.0%	一、提供被害人及其未成年子女庇護安置服務，係協助受暴婦女在離開暴力關係時，有一個安全的處所，使其在最孤立無援時，獲得即時的協助，保護其不會再度陷入危險情境。 二、提供婦幼庇護安置機構個案安置費、個案輔導事務費、醫療費、交通費、雜費、人事費等，以庇護所最多12床，60%佔床率計算，共計83名、711人次受益。 三、本案發包預算經費30萬1,000元(102年墊付款10萬4,100元、103年20萬)，因本案採購架採最低標法標，契約金額25萬4,100元。	本案採購架採最低標方式因採量計畫執行能力，致費編列計畫預算。	社會處 (保服科)
16.家庭暴力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6,500,000	5,580,271	85.9%	1.受理1,197件通報案件，提供危機評估、人身安全計畫等多元處遇服務，共12,293人次。 2.辦理個案研討5次，共163人次受益。 3.辦理30場家暴被害人或目睹暴力兒童團體服務方案，受益人次共297人。 4.辦理4場次事業人員教育訓練，共99人次受益。		社會處 (保服科)
17.辦理增聘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社工人 力計畫	7,178,000	6,325,484	88.1%	103年聘用15名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社工員，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諮詢協談、安置庇護、陪同報案偵訊、陪同出庭…等等服務、規劃家庭暴力及性侵管加害人處遇治療方案及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15名社工員服務成果如下： 一、受理4,278案家庭暴力事件，開案2,640件，提供23,547人次諮詢協談、330人次庇護安置服務等。 二、受理454案性侵害案件，開案297案，提供1,004人次諮詢協談、15人次庇護安置服務等。 三、辦理182場次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活動，共3萬2,017人次受益。		社會處 (保服科)
18.103年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服務暨性騷擾防治教育宣導計畫	470,000	210,195	44.7%	1.本案受託單位為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2.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服務、性騷擾防治宣導活動(性騷擾宣導短片、性騷擾專業知能訓練、公共場所防治宣導與督考查核，受益民眾共計22,897人次。	1.本府103年度委由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服務」，因中縣款配合，再辦理招標程序，故委託案於8月中旬開始執行。 2.104年度改以縣款編列推動性騷擾防治工作。	社會處 (保服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19.103年性侵害被害人創傷復原輔導暨監物係全計畫	2,140,000	1,047,887	49.0%	<p>一、委託物資基金會辦理性侵害被害人創傷復原輔導計畫，提供性侵害被害人服務管理服務，本計畫自103年9月16日起至103年12月31日止。</p> <p>(一) 本計畫共受理16案，其中男性為1人，佔百分比6.25%，女性為15人，佔百分比93.75%；年齡則主要分布在14-16歲間；案件類型屬強制性交為9案，強制猥褻為5案，兩小無猜為2案；電話及網路通訊共55人次，網絡聯繫共66人次，家訪及學校訪視共28人次，陪同服務項目中諮詢協談為43人次，陪同出席庭次為5人次。</p> <p>(二) 本計畫共辦理兩場教育訓練，共計80人次參與。</p> <p>二、為辦理本方案，購置電腦、監視錄影鏡頭、門禁管制系統、冰箱等設備。</p>	<p>一、本案經費共214萬元，原預計103年6月辦理性侵害被害人創傷復原輔導計畫，惟採購及相關行政程序，自103年9月16日開始執行，至103年12月31日止，實際執行僅3.5個月，另本案依實際執行數要質核銷，故整體經費執行率偏低。</p> <p>二、104年性侵害被害人創傷復原輔導等計畫已於104年11月1日開始執行，目前欲進度執行中，本計畫至104年12月31日止。</p>	社會處 (保服務科)
20.103年度「看見躲在角落的傷心兒-彰化縣家庭暴力目睹兒童及少年個案處遇」服務方案計畫	1,515,000	602,867	39.8%	<p>1. 103年度自103年8月26日開始辦理，103年12月31日結束，服務目睹兒童及少年共計21案，提供電訪25人次、家庭訪視19人次、校園訪視10人次。</p> <p>2. 辦理1場次親子互動團體，採以家族治療之專業方法場次親子互動團體，共計服務2戶家庭，11人次。</p> <p>3. 辦理2場次親子共學講座，活動主題包含親子共讀以及手工藝品，共服務7戶家庭，28人次。</p> <p>4. 辦理1場次親子戶外活動，共計邀請10戶家庭共同至彰化縣芬園鄉愛滋村遊玩，總計服務46人次。</p> <p>5. 辦理宣導活動共計1場次，服務750人次。</p> <p>6. 辦理1場次網絡繁瑣築案評估會議，共20人參與。</p> <p>7. 辦理1場次個案研討會議，共15人參與。</p> <p>8. 辦理1場次專業訓練課程，共36人參與。</p>	<p>於103年底即進行明年度方案招標，避免因方案不及招標而導致經費執行率過低。</p>	社會處 (保服務科)
21.家庭暴力未成年子女權益，提供家庭暴力未成年子女會面服務補助實施計畫	1,627,000	993,213	61.0%	<p>一、維護家庭暴力事件未成年子女權利，提供家庭暴力未成年子女會面服務，讓未成年子女得以在安全而中立的探視環境與未成年子女會面，實踐家庭暴力未成年子女與未成年子女之間的親子關係。</p> <p>二、103年8-12月總服務條件為5人，安排20場會面，實際執行15次會面，1次未成功；辦理4場專業訓練「目睹暴力兒童-兒童個別與團體工作之親子治療」。</p> <p>三、執行率偏低原因為，本案今年度為初次辦理業務，於初期花費時間建立相關服務流程及招聘專業人員，且所受理案量未達預估，故整體經費執行率偏低。</p>	<p>一、經103年度8月辦理該業務至今，已建置明確服務流程及相關表格，且現有專業人員工作穩定，將使今年度業務推動更加順暢。</p> <p>二、104年將大力推廣本業務，透過多元宣傳管道，使相關網絡單位及本府社工同仁提高正確認識，將專業服務品質加以提升。</p>	社會處 (保服務科)
22.聘用約僱人員辦理婦女及兒童福利服務業務	555,000	541,991	97.7%	<p>自103年1月至103年12月聘用1名人力辦理婦女法律諮詢業務、協助辦理法律扶助校園巡迴講習，及「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法規檢視報系統之帳號申請、授權事宜及本府及所屬機關各鄉鎮市公所之自治條例、自治法規之檢視等相關業務；並針對本縣國小5、6年級學生，於103年8月21、22日（星期四、五）與水利資源處共同辦理「彰化縣『愛水一下，秀法溜溜』小尖兵趴趴GO體驗營」法律暨水土保持課程活動。</p> <p>本年度共辦理61場次婦女法律諮詢服務，共計450人，受益學生約207人；辦理144場次校園法律扶助巡迴講習，受益學生約100人。</p>	法制處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执行成果說明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執行數	執行率	具體改善措施		
(四)辦理社會救助及志願服務各項福利服務	69,983,000	68,503,199	97.9%			社會處 (社助科)
1.以工代賑	8,728,000	8,633,480	98.9%	提供本縣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者家庭、單親家庭、特殊境遇婦女家庭及成員等以工代賑機會，受益人數合計592人次。		社會處 (社助科)
2.急難救助金	5,250,000	5,248,412	100.0%	辦理無力扶養、醫療救助、生活陷困境民眾補助。受益人數計532人		社會處 (社助科)
3.充營社會救助基金專戶	1,000,000	1,000,000	100.0%	提供低收、弱勢民眾急難救助。		社會處 (社助科)
4.低及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看護費	7,568,000	7,568,000	100.0%	提供低收及中低收入戶民眾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受益人數共315人次。		社會處 (社助科)
5.志願服務活動、研習、方案	4,500,000	4,500,000	100.0%	1.補助各民間團體辦理志願服務相關活動及教育訓練等。 2.辦理36場次，3188人次受益；其他活動5場次，3760人次受益；營行季刊4期，4000人次受益。		社會處 (社助科)
6.社會救助活動、研習、方案	2,000,000	2,000,000	100.0%	補助各民間團體辦理社會救助、災害救助及脫貧方案等。		社會處 (社助科)
7.社會福利業務各資訊系統軟體汰換功能改善費用	5,390,000	5,023,980	93.2%	辦理社會福利資訊管理系統及志願資源整合管理系統維護及新增計畫，合約期程自103年1月1日起迄103年12月31日止。		社會處 (社助科)
8.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就學補助、兒童補助費	2,342,000	2,342,000	100.0%	1.低收生活：列冊第一款為每人10,244元，第二款為每戶5,900元。 2.低收就學：列冊低收入戶25歲以下就讀高中職以上者每戶5,900元。 3.低收兒童：列冊低收入戶15歲以下兒童每人每月2,600元。		社會處 (社助科)
9.辦理逆民傷病醫療看護費、營養費等	3,000,000	3,000,000	100.0%	辦理逆民傷病醫療看護給養等費用。		社會處 (社助科)
10.辦理慈善資源整合計畫及彰化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委託案	4,036,000	3,923,699	97.2%	聘用專業人力協助辦理志願中心相關業務、辦理志願服務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包含志願服務基礎及特殊訓練、志願服務資訊系統教育訓練及其他志願服務或社會福利相關會議及課程。		社會處 (社助科)
11.辦方案案計畫專業社工員機關補助費健保及勞退金費用	700,000	549,437	78.5%	資方勞健保補助及公保勞退。	原計畫補助10名專業人力，因人力刪減2名，致經費執行未達80%，本案經費於104年做調整。	社會處 (社助科)
12.辦理社會救助法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業務人力充實計畫相關費用	340,000	339,822	99.9%	辦理本縣「社會救助法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業務人力充實計畫」。 低收入戶：103年度新申請2975件、104年度清查案7772件，通過6538件，受益人數10626人。 中低收入戶：103年度新申請5430件、104年度清查案12280件，通過12047件，受益人數3504人。		社會處 (社助科)
13.推動本縣志願服務業務	1,030,000	1,030,000	100.0%	為有效運用社會資源，推動本縣志願服務業務，促進社會祥和，補助民間團體營運專業服務人力推動辦理志願服務業務。		社會處 (社助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14. 103年度「彰化縣幸福家園關懷中心」急難救助金	8,000,000	8,000,000	100.0%	針對本縣求助者因生活陷入緊急危難，提供立卽性急難慰助金、社會福利諮詢及後續申辦生活扶助等服務。受益人次計1,091人次。		社會處 (社助科)
15. 辦理社會工作教育訓練工作、企等及社工人身安全方案	1,100,000	1,100,000	100.0%	辦理社工日活動宣暨表揚大會、推動社工人身安全研習計畫。		社會處 (社助科)
16. 辦理本縣103年度充實鄉(鎮、市)公所避難收容場所災害防救整備計畫	2,000,000	1,808,187	90.4%	補助20個鄉鎮市公所辦理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援民生物品儲備事宜，並以睡墊、帳篷、睡袋、涼被等寢具類和食晶類、日用品類等民生物資為購買品項。		社會處 (社助科)
17. 辦理本縣災害防救整備業務	446,000	445,500	99.9%	設置專案服務人力1名，用以強化本縣內各鄉鎮、民間單位備災資源的連結與聯絡的建立，建置災害防治動員體系，達災害發生時迅速連結人力物力資源達防災減災之目的。		社會處 (社助科)
18. 辦理社會救助專車租賃業務	926,000	827,747	89.4%	辦理災害救助及協助辦理社會工作、社會救助宣導等相關活動。		社會處 (社助科)
19. 辦理遊民安置輔導	2,272,000	2,115,523	93.1%	1. 專業照顧人力：於本縣設置之「遊民中途之家」，照顧居無定所之街友，透過專業人員日常生活訓練，協助遊民改善情勢並增進身心健康，學習自我照顧能力 和社會適應行為。 2. 以工代賤：輔導工具工作意願之個案，施以工作訓練及就業輔導，提供以工代賤機會，以利培養技能、重回社會。以工代賤共762人次。		社會處 (社助科)
20. 辦理跨機關資源整合服務系統-基層機關行動上網資訊服務	2,655,000	2,538,960	95.6%	委託辦理跨機關資源整合服務系統-基層機關行動上網資訊服務，合約期程自103年1月1日起迄103年12月31日止。		社會處 (社助科)
21. 用愛轉動生命-強化網絡資源，落實在地服務	5,000,000	5,000,000	100.0%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強化連結網絡資源相關計畫。		社會處 (社助科)
22. 辦理開發彰化縣社會福利高風險預警資訊系統擴充計畫-預算執行控管功能 (102鑑)	1,220,000	1,083,844	88.8%	委託辦理開發彰化縣社會福利高風險預警資訊系統擴充計畫-預算執行控管功能，合約期間自102年12月20日起迄103年10月28日止。		社會處 (社助科)
23. 16名新進公職社工師所需電腦設備費	480,000	424,608	88.5%	本案於103年12月16日完成履約標的交貨，並於12月31日前完成核銷撥款。		社會處 (社助科)
(五) 辦理老人福利社區照顧計畫及福利服務活動	138,532,000	128,856,129	93.0%			社會處 (長青科)
1.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11,000,000	9,888,773	89.9%	103年度送餐服務為65歲以上中、低收入戶及一般戶失能且無法自行準備或購買餐食之長者提供送餐到家服務，委託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財團法人彰化縣老人基金會、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珍營老人養護中心及社團法人彰化縣慈心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彰化縣私立慈恩老人養護中心及社團法人彰化縣慈心事業基金會等6單位提供服務。受益人數551人、152,878人次。		社會處 (長青科)
2. 社福團體及機構辦理日間照顧(含失智症日照顧)、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等福利服務活動	3,650,000	3,314,916	90.8%	103年辦理日間照顧服務，服務人次共計13,623人次；103年補助紅十字會等6個社福單位辦理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服務，服務人次共計12萬2,854人次。		社會處 (長青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執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3.辦理緊急救援服務及遠距照護服務	5,144,000	4,632,750	90.1%	緊急救援服務人數為3,171人次，遠距照護服務人次為46,498人次。		社會處 (長青科)
4.辦理「彰化縣整備長期照顧服務資源工作計畫」資方勞健保及公提勞退金	156,000	143,126	91.7%	103年共有2位長照人力，辦理與規劃十年長期照顧計畫相關業務。		社會處 (長青科)
5.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費用	6,000,000	5,767,689	96.1%	103年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費用補助，共計服務559人，1,106件。		社會處 (長青科)
6.補助低收入戶老人及未達最低生活費1.5倍之重度失能老人入住公、私立機構安養院費	34,300,000	34,300,000	100.0%	本府103年度與衛生福利部彰化老人養護中心等21間機構簽訂委託安置契約，提供低收入戶長者公費安置服務，103年度共補助3,624人次。		社會處 (長青科)
7.辦理老人IC卡免費乘車補貼金額及搭乘北高捷運之補助	20,300,000	20,300,000	100.0%	103年新申請人數6,465人、總發卡數74,018張		社會處 (長青科)
8.辦理長青大學相關費用	3,200,000	3,200,000	100.0%	結合縣內大專院校辦理長青大學相關課程，103年受益人數約3,181人。		社會處 (長青科)
9.老人身心障礙者保護社會工作人員教育訓練暨外聘督導計畫	85,000	61,000	71.8%	辦理6場次外聘督導會議及2場次教育訓練，提供服務協助老人整身障保護社工實際需求辦理，參與人員共118人次	聘请律師出席家屬協調會，依實際需求辦理，致執行率未達80%，未采鑑更確實預估需求。	社會處 (長青科)
10.補助各鄉鎮市公所辦理長青學苑、槌球賽等各項老人福利業務活動	1,500,000	1,499,900	100.0%	103年共補助各鄉鎮市公所辦理58場長青學苑、槌球賽等各項老人福利業務活動。		社會處 (長青科)
11.補助民間團體辦理長青學苑、槌球賽等各項老人福利業務活動	1,600,000	1,598,500	99.9%	103年共補助民間團體辦理42場長青學苑、槌球賽等各項老人福利業務活動。		社會處 (長青科)
12.補助各鄉鎮市公所暨補助各鄉鎮市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重陽節敬老活動	6,000,000	5,859,200	97.8%	103年度補助各鄉鎮市公所暨補助各鄉鎮市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敬老活動，總計補助240件。		社會處 (長青科)
13.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與社福團體暨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各項據點營造及破壞活動	5,500,000	5,499,128	100.0%	103年度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與社福團體暨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各項敬老活動，總計補助161件。		社會處 (長青科)
14.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活動、業務宣導、表揚大會、重陽節系列活動、社區照顧據點等相關活動	3,500,000	3,207,000	91.6%	103年共辦理14場敬老表揚大會、重陽節系列活動、社區照顧據點等老人福利相關活動。		社會處 (長青科)
15.補助本縣未實際居住於戶籍地之居民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服務	300,000	131,935	44.0%	1.103年度補助本縣未實際居住於戶籍地之居民居家服務總計補助7人，交通接送依實際服務人數核撥經費，未來擬加強宣導鼓勵民眾使用服務。 2.103年度補助8人/333趟，日間照顧服務總計補助17人，共計服務82人。	依實際服務人數核撥經費，未來擬加強宣導鼓勵民眾使用服務。	社會處 (長青科)
16.補助縣內老人福利機構端午節加菜金	220,000	220,000	100.0%	103年共計補助11家機構，受益人數1,876人。		社會處 (長青科)

福利類別及項目	103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执行成果說明	具體改善措施 (執行率未達80%須填寫)	所屬單位
17. 彰化縣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服務-居家服務	11,500,000	7,392,553	64.3%	103年度居家服務計3,376人，414,740人次，799,765小時，由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95%，本府自籌5%。		社會處 (長青科)
18. 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巡迴服務	900,000	895,352	99.5%	103年度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專車巡迴服務勞務採購，執行金額為89萬5,352元整。 文康設備皆已更新並開始提供服務，共計服務303場次。		社會處 (長青科)
19.補助各鄉鎮市公所及民間團體辦理社區照顧據點及老人福利業務設施設備費用	10,500,000	8,623,134	82.1%	補助各鄉鎮市公所及民間團體辦理社區照顧據點及老人福利業務設施設備費用 共計116件。		社會處 (長青科)
20.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老人文康中心休閒活動設施增設及設備修繕費用	1,500,000	1,448,000	96.5%	103年度補助各鄉鎮老人會辦理文康中心修繕，總計補助24件，執行經費為新臺幣144萬8,000元整。		社會處 (長青科)
21.辦理老人保護專車租賃業務	927,000	925,221	99.8%	辦理老人暨身心障礙者保鑑出訪業務、獨居老人照顧情形及協助辦理老人暨身心障礙者福利宣導等相關活動，共提供336人次出訪服務。		社會處 (長青科)
22.銀采家屋試辦計畫	1,000,000	187,902	18.8%	103年度設立2處服務據點，受益人數1人、175人次。	103年度雖設立2處服務據點，但僅1處提供服務，故執行率偏低，未來擬將銀采家屋納入家庭托顧服務，擴大服務成果。	社會處 (長青科)
23.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3,750,000	3,750,000	100.0%	為維護老人生活品質，增進老人口腔健康，加強老人生活照顧，減輕老人經濟負擔，與本縣大城牙醫診所等129家牙科醫療院所簽訂契約，辦理裝置假牙業務。		社會處 (長青科)
24.補助民間團體辦理長期照顧服務所需之修繕及設施設備費用	6,000,000	6,000,000	100.0%	103年補助縣內財團法人切爾之愛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等5家日間照顧中心交通工具各乙輛。		社會處 (長青科)
(六)彰化縣102年度辦理社區福利服務活動	835,000	820,000	98.2%			社會處 (社發科)
(1)樂活新動力-彰化縣幸福社區產業市集	835,000	820,000	98.2%	本案係為補助彰化縣幸福社區產業市集管理人力，共计有專業管理人及專業助理員2名人力，其協助幸福社區產業市集辦理聯合縣府及社區社團等各項大型活動， 103年度辦理33個場次計84天活動，受益人數共27,624人次。		社會處 (社發科)



彰化縣政府 104 年度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之雇主支持計畫」
壹貳、經費概算表

項目		單價	數量*單位	小計	備註
人事費	薪資	31,531	1 人*9 月	283,779	1 名就業服務員以大學學歷估計 薪資明細如下： 薪資 $31,531 \times 8 = 252,248$ 年終 $31,531 \times 8 / 12 \times 1.5 = 31,531$
	勞保	2,277	1 人*8 月	18,216	
	健保	1,677	1 人*8 月	13,416	
	勞工退休金	1,908	1 人*8 月	15,264	
	小計			330,675	
<hr/>					
督導費	督導費	2,000	16 人次	32,000	以外聘 1 名督導每月最多 2 次，每次至少 2 小時。
	小計			32,000	
<hr/>					
諮詢費	雇主深入諮詢	1,600	100 時	160,000	
	個別輔導諮詢費	800	100 時	80,000	
	小計			240,000	
<hr/>					
雇主支持與交流研習活動	鐘點費	1,600	1 場*12 時	19,200	
	工作人員	1,000	3 人*2 天	6,000	
	食宿費	1,900	40 人	76,000	
	保險費	50	40 人*2 天	4,000	
	場地費	6,000	2 天	12,000	核實支付
	場地佈置費	4,000	1 場	4,000	核實支付
	租車費	9,000	2 天	18,000	
	書籍資料印製費	150	40 人	6,000	
	雜費		1 式	6,000	$120000 * 5\% = 6000$
	小計			151,200	
<hr/>					
其它費用	差旅費	45,000	1 式	45,000	含計畫人員、參加會議及研習之專家學者之差旅費。此項目實報實銷，以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國內出差旅費報支數額表為上限。
	行政管理費	79,888	一式	79,888	郵電費、拜訪企業主伴手禮與業務及講座/活動相關聯繫費用
	小計			124,888	
	合計			878,7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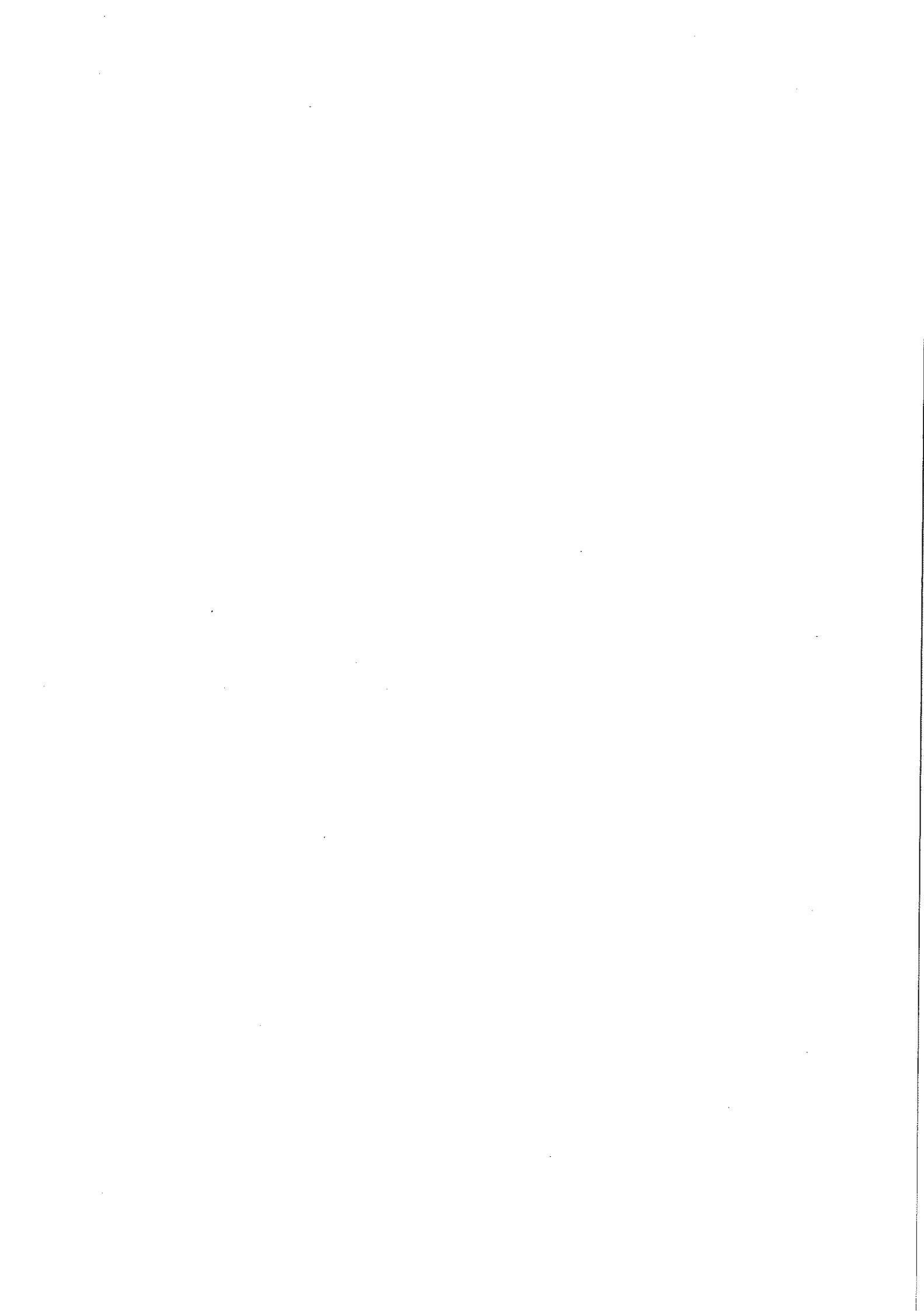


彰化縣政府104年度第一次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會
簽到簿

一、時間：104年4月15日下午2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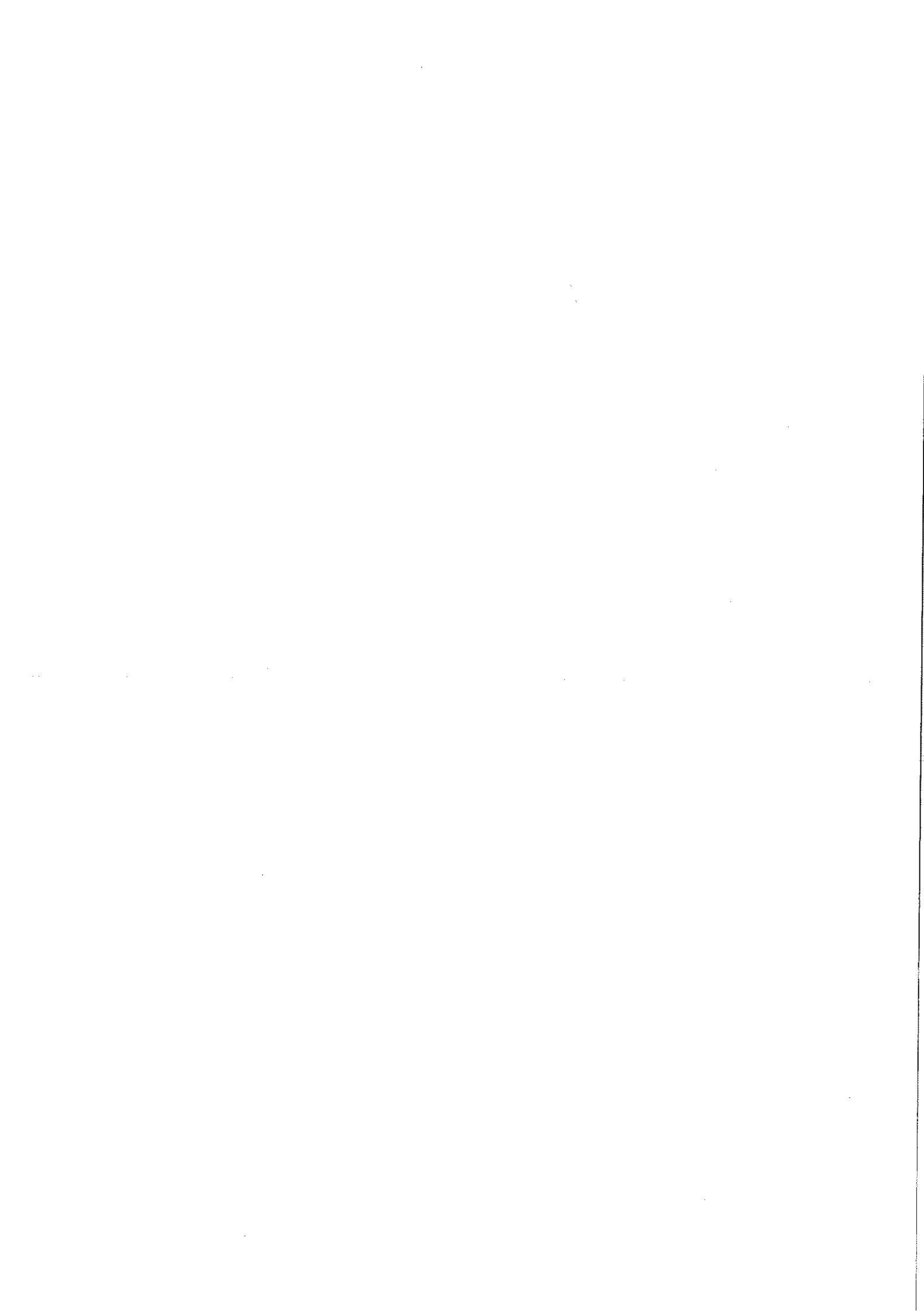
二、地點：彰化區婦幼福利服務中心會議室

委員	簽名	委員	簽名
周主任委員志中	周志中	陳委員忠盛	陳忠盛
賴副主任委員振溝	賴振溝	呂委員敏昌	呂敏昌
黃執行長淑娟	黃淑娟	陳委員素敏	陳素敏
王委員乾勇	王乾勇	陳委員明灶	陳明灶
魏委員大木	魏大木	楊委員文玉	楊文玉
黃委員耀南	黃耀南	趙委員性中	趙性中
林委員麗芳	林麗芳	林委員佳靜	林佳靜
		蕭委員文高	蕭文高



彰化縣政府104年度第一次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會
簽到簿

單位	簽名
彰化縣衛生局	蔡坤基 黃秀雲
彰化縣少年輔導委員會	陳育生
本府主計處	鍾明宇 龍柏青
本府財政處	鍾美玲
本府勞工處	林麗芳 劉春芳 董庭慧 陳雅鈺 黃郁涵
本府法制處	



彰化縣政府104年度第一次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會
簽到簿

單位	簽名
長青	陳慶林
身福	林英維
財政保護科	吳柏煌
本府社會處	林錦龍
溝通科	陳敬源
社工科	陳敬源
監守科	林佩芝
勸導科	黃惠娟
勞動科	翁子明
社助科	陳慶林
社發科	鍾炯偉
保衛科	董秋



彰化縣政府104年度第一次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管理委員會
簽到簿

單位	簽名
	自福利
	黃有聰
"	黃志奇
"	許詠誠
"	謝芷琳
"	陳區惠
:	羅文珮
"	薛博仁
本府社會處	曾健序
"	黃素芬
"	游鳳鶯
"	陳亮忠
"	詹瑞枝
"	黃淑惠